2025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霸州市人民法院
预算代码：368008

二〇二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行使国家审判权，是国家权力的重要组成部分。霸州市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接受上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对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霸州市人民法院审理的刑事、民商事、行政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判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同级人民法院移送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三）审查和受理各类申诉案件，审判各类再审案件，处理来信来访。

（四）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的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关于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五）负责审判工作的调查研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

（六）负责干警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七）管理有关经费及物资装备。

（八）负责司法技术鉴定、通讯、计算机等技术管理工作。

（九）负责审判工作中的法制宣传，教育公民忠于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十）完成其他应由霸州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5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霸州市人民法院（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霸州市人民法院2025年度部门决算即霸州市人民法院本级2025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霸州市人民法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198.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6.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4,372.5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14.0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01.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0.1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32.8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68.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99.5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12.84	**本年支出合计**	58	5,701.7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2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1.30
	30			61	
总计	31	5,733.07	**总计**	62	5,733.0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单位）：霸州市人民法院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712.84	5,198.82					514.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35	2.92					43.4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35	2.92					43.43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46.35	2.92					43.4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380.88	4,193.27					187.61
20405	法院	4,365.88	4,193.27					172.61
2040501	行政运行	2,733.01	2,733.0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0.51	804.33					46.18
2040504	案件审判	366.46	247.10					119.36
2040506	“两庭”建设	358.93	351.85					7.08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6.97	56.9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00						15.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1.64	718.26					183.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1.64	718.26					183.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7.71	487.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0.55	230.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3.38						183.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17	80.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17	80.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17	80.1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2.82	32.82					
21502	制造业	32.82	32.82					
2150207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2.82	32.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1.38	171.3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38	171.3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38	171.38					
229	其他支出	99.59						99.5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9.59						99.59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99.59						99.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霸州市人民法院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701.77	3,875.13	1,826.6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35		46.3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35		46.35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46.35		46.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372.50	2,724.63	1,647.87			
20405	法院	4,357.50	2,724.63	1,632.87			
2040501	行政运行	2,724.63	2,724.6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0.51		850.51			
2040504	案件审判	366.46		366.46			
2040506	“两庭”建设	358.93		358.93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6.97		56.9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5.00		15.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1.56	901.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1.56	901.5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7.71	487.71				
2080505	机关事业	230.55	230.55				

	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3.30	183.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17	80.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17	80.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17	80.1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2.82		32.82			
21502	制造业	32.82		32.82			
2150207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2.82		32.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77	168.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77	168.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8.77	168.77				
229	其他支出	99.59		99.59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9.59		99.59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99.59		99.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单位）：霸州市人民法院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98.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92	2.9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4,184.52	4,184.5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18.26	718.2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9.24	79.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32.82	32.8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8.77	168.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98.82	**本年支出合计**	59	5,186.53	5,186.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9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0.22	20.2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93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206.75	**总计**	64	5,206.75	5,206.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单位）：霸州市人民法院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186.53	3,690.53	1,496.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2		2.92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2		2.92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2.92		2.9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84.52	2,724.26	1,460.26
20405	法院	4,184.52	2,724.26	1,460.26
2040501	行政运行	2,724.26	2,724.2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4.33		804.33
2040504	案件审判	247.10		247.10
2040506	“两庭”建设	351.85		351.8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6.97		56.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26	718.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8.26	718.2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7.71	487.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230.55	230.55	

	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24	79.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24	79.2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24	79.24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2.82		32.82
21502	制造业	32.82		32.82
2150207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2.82		32.8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8.77	168.7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8.77	168.7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8.77	168.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单位）：霸州市人民法院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05.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4.1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22.91	30201	办公费	16.4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63.12	30202	印刷费	3.2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60.76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6.9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49.39	30206	电费	10.3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0.55	30207	邮电费	88.9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121.9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24	30209	物业管理费	7.0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33.3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8.77	30213	维修（护）费	10.38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74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1.27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87.71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0.9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2.53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9.99	30228	工会经费	12.5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0.3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11	30231	公务用	60.16	39909	经常性赠与	

				车运行维护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8.21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0			
人员经费合计		3,246.35	公用经费合计					444.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单位）：霸州市人民法院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单位）：霸州市人民法院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单位）：霸州市人民法院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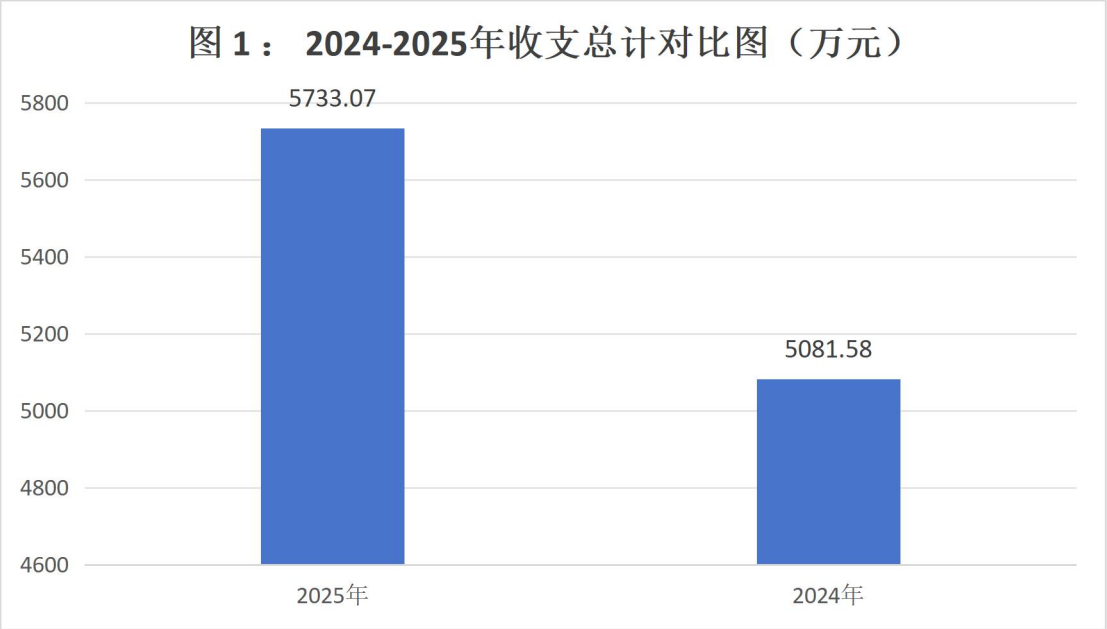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7.30		67.30		67.30		60.16		60.16		60.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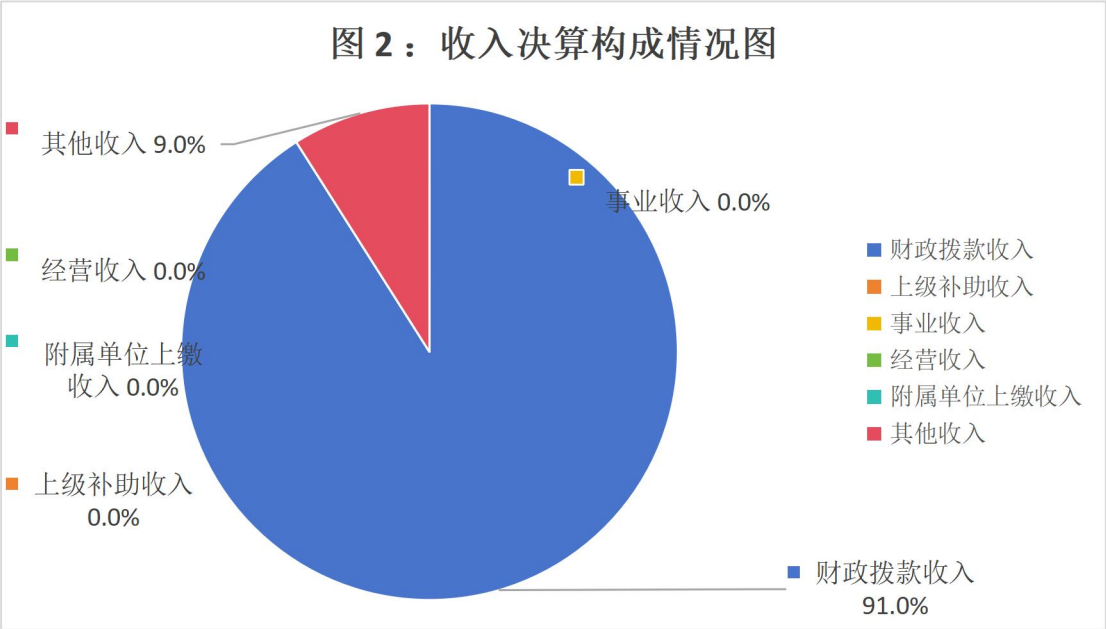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5,733.07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651.49 万元，增长 12.8%，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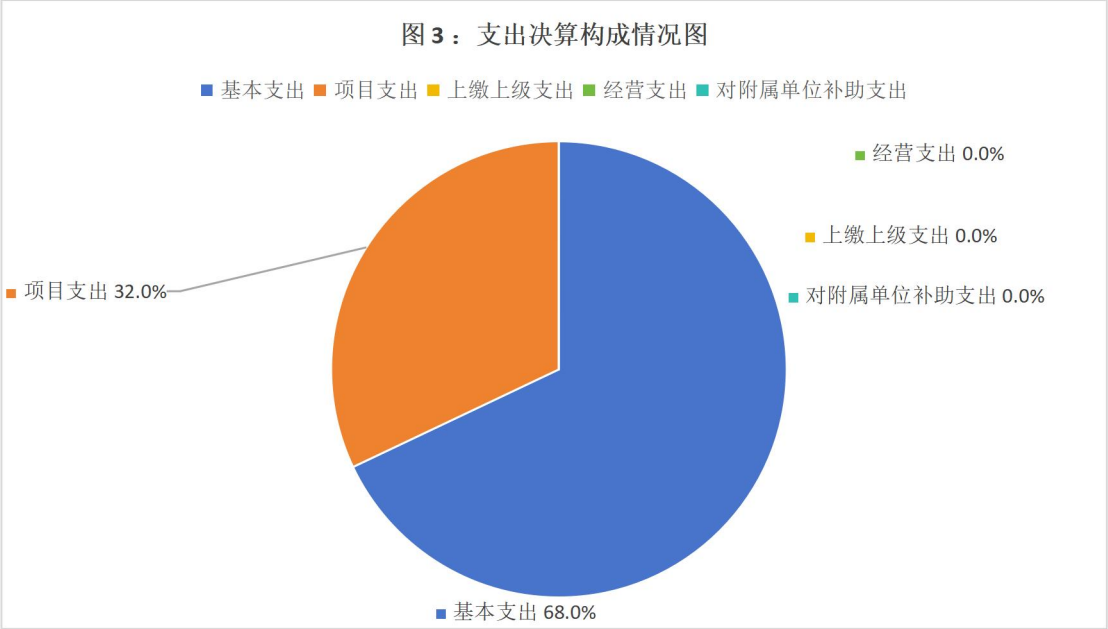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5,712.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198.82 万元，占 91%；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514.02 万元，占 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701.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75.13 万元，占 68%；项目支出 1,826.64 万元，占 3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5,206.75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317.96 万元，增长 6.5%，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中的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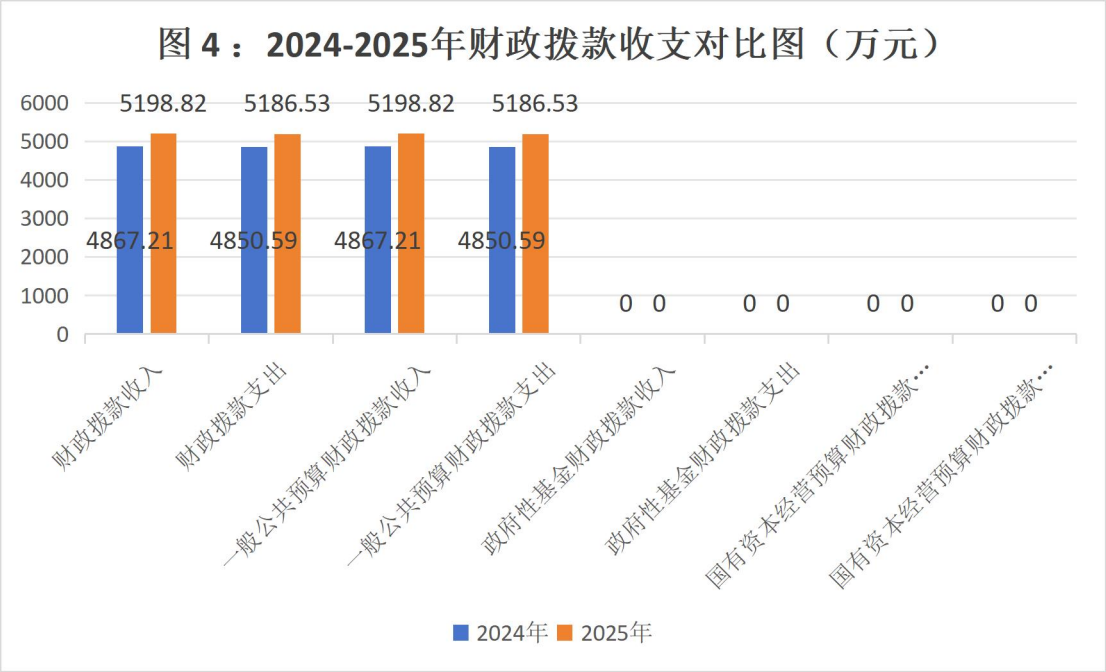
本单位2025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198.82万元,比上年增加331.61万元，增长6.8%，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中的人员经费增加;本年支出5,186.53万元，比上年增加335.94万元，增长6.9%，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中的人员经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5,198.82万元,比上年增加331.61万元，增长6.8%，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中的人员经费增加;

本年支出 5,186.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35.94 万元，增长 6.9%，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中的人员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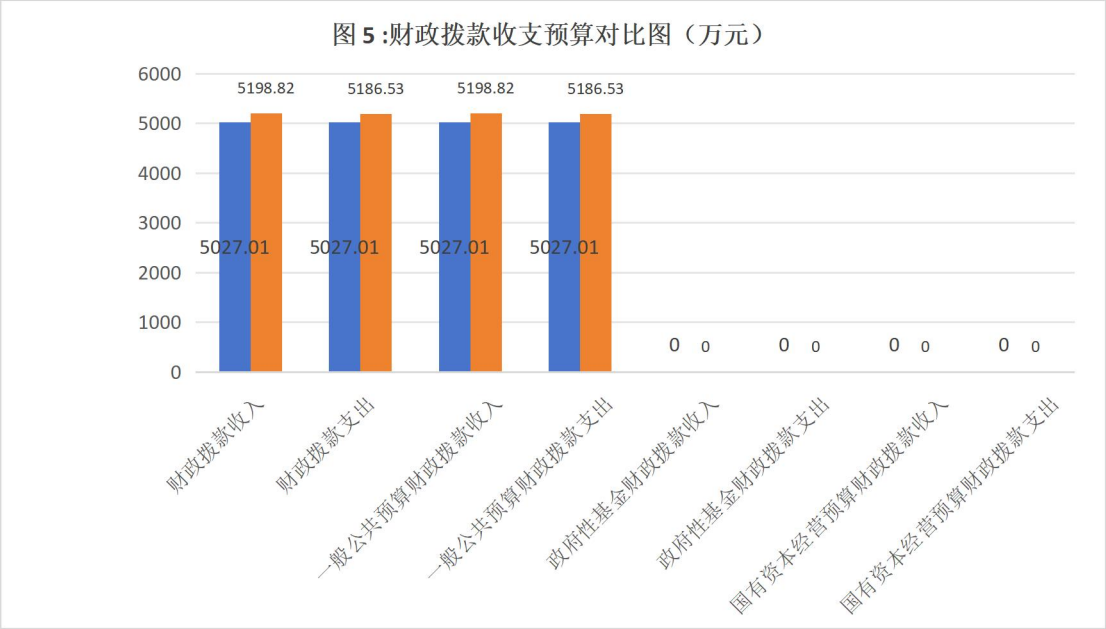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5,198.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4%，比年初预算增加 171.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追加预算和晋级晋档、考核奖补差及年初预算数未包括转移支付项目金额；本年支出 5,186.53 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 103.2%，比年初预算增加 159.5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追加预算和晋级晋档、考核奖补差及年初预算数未包括转移支付项目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4%，比年初预算增加 171.8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追加预算和晋级晋档、考核奖补差及年初预算数未包括转移支付项目金额；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2%，比年初预算增加 159.51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追加预算和晋级晋档、考核奖补差及年初预算数未包括转移支付项目金额。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186.5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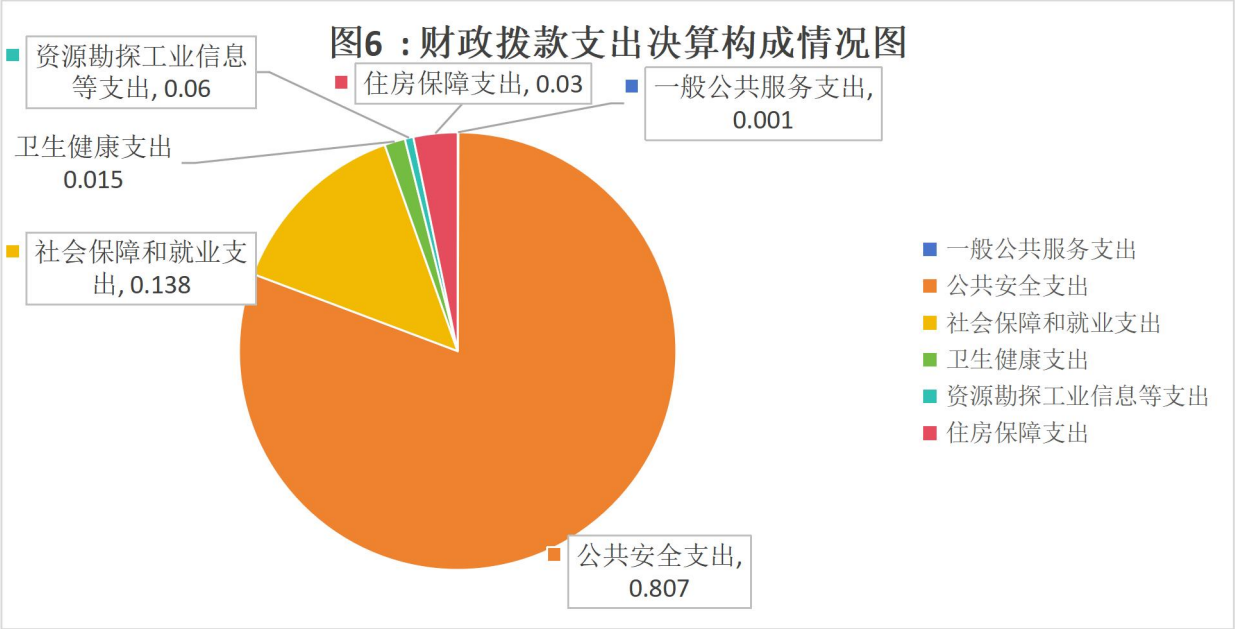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92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国家赔偿费用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4,184.52 万元，占 80.7%，主要用于法院行政运行、行政管理事务及案件审判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支出 718.26 万元，占 13.8%，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经费及职工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79.24 万元，占 1.5%，主要用于职工医疗保险缴费支出；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32.82 万元，占 0.6%，主要用于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购置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168.77 万元，占 3.3%，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690.5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246.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444.1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67.3万元，支出决算为60.16万元，完成预算的89.4%，较预算减少7.14万元，降低10.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2024年度决算减少23.50万元，降低28.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2025年度没有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5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与预算持平。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2024年度决算支出持平。因

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67.30 万元,支出决算 60.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4%,较预算减少 7.14 万元，降低 10.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23.50 万元，降低 28.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5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29.16 万元，降低 1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5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0.16 万元: 本单位 2025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8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60.16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7.14 万元，降低 10.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5.66 万元，增长 10.4%,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公务用车老化,较去年维护费用增加。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较预算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较

预算持平；较上年度决算支出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44.18万元，较2024年度减少89.14万元，降低16.7%。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厉行节约，缩减财政资金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59.69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6.3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65.8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47.5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56.3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52.8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8.8%。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8辆，比上年增加0辆，与上年度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2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台（套）。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49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34个，涉及资金149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法院辅助人员工资及保险经费”、“审判楼空调管道及风机盘管维修更换省级经费”等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41.61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对重点项目制定部门支出标准体系建设规划和年度计划，整理、规范已有支出标准、制定部门内部标准，并在预算编制中得到应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法院辅助人员工资及保险经费”及“办案业务费”等十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法院辅助人员工资及保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94.93万元，执行数为573.73万元，完成预算的9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保障了聘用制书记员、劳务派遣人员等业务辅助人员经费，保障了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进行。

机关专项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3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49.52万元，执行数为221.84万元，完成预算的6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通过项目的开展，保障了法院水电费、物业安保费、体检费等日常运行所需的经费。发现的主要问题是：年用电费用较高。下一步改进措施：节约用电，降低年用电费用。

审判楼空调管道及风机盘管维修更换省级经费（冀财政法〔2023〕52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24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01.65万元，执行数为330.92万元，完成预算的8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保障了审判楼能够正常使用，保障法院审判、执行工作的顺

利进行，消除安全隐患、创造了良好的司法服务环境，最大限度定纷止争，服务群众。

提前下达2024年办案业务中央经费（冀财政法〔2023〕49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8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91.34万元，执行数为71.66万元，完成预算的7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保障了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进行。

办案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0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82.04万元，执行数为66.04万元，完成预算的80.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保障了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进行。

提前下达2024年档案室智能设备购置中央经费（冀财政法[2023]49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42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6.46万元，执行数为53.19万元，完成预算的94.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了档案室智能设备购置，保障了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进行。

2025年度信创项目中央基建投资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2.82万元，执行数为32.8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了2025年信创项目的支出，保障了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进行。

提前下达2025年业务装备购置省级经费（冀财政法〔2024〕52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1万元，执行数为32万元，完成预算的78.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了业务装备购置的支出，保障了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进行。

提前下达2024年办案业务省级经费（冀财政法〔2023〕50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4万元，执行数为1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了干警出差差旅费补助及各庭室邮寄费支出需求，保障了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进行。

2024年业务装备购置省级安保共建资金（冀财政法〔2023〕50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9万元，执行数为6.89万元，完成预算的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了业务装备购置需求，保障了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进行。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2025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进行自评价，自评得分89分，评价等级为良。

2025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霸州市人民法院						
年度主要任务	工作任务名称	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对应的拟安排项目	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数（万元）	其中：		执行数（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财政拨款
	保障法院聘用制书记员、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保险等经费	保障了法院辅助人员全年的工资保险等经费。	法院辅助人员工资及保险经费	已完成	594.93	594.93		573.73	573.73
	保障审判楼空调及风机盘管设施的定时维修更换	保障了审判楼空调及风机盘管设施的定时维修更换，保障了审判工作正常运行。	审判楼空调管道及风机盘管维修更换省级经费（冀财政法[2023]52号）	已完成	191.65	191.65		120.92	120.92
			审判楼空调管道及风机盘管维修更换省级经费（冀财政法[2023]52号）	已完成	210	210		210	210
	用于审判楼主体、设施修缮及更新改造	定期完成审判楼维修工作，排除安全隐患，设施运维达标，保障了审判工作正常运行。	审判楼维修省级资金（冀财政法[2024]58号）	已完成	130	130		15	15
	完成审判	审判执行工作顺	提前下达2025年办	已完成	95	95		21.95	21.95

	执行工作任务，提升审执质效	利完成，有效提升了审执质效。	案业务中央经费（冀财政法[2024]50号）						
	金额合计				1221.58	1221.58		941.61	941.61
指标名称					权重		自评分值		
合计（第一部分+第二部分）					100		89		
第一部分（部门过紧日子评价）小计					自评分值/(100-不需打分项分值的合计）*100*50%		47		
第二部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小计					自评分值/(100-不需打分项分值的合计）*100*50%		42		
一、部门管理（40分）	（一）预算绩效管理（35分）		事前绩效评估		5				
			绩效目标管理		10		6		
			绩效运行监控		5		5		
			绩效评价		5		3		
			预算绩效管理指标体系构建情况		5		0		
			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情况		5		1		
	（三）内部控制管理（5分）		内控制度制定完善及内部控制报告编报情况		5		5		
二、部门产出（35分）	数量		重点工作实际完成率		10		10		
	质量		重点工作质量达标率		10		10		
	时效		重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		10		
	成本		重点项目成本		5		5		
三、部门效益（25分）	社会效益		提升审判质效树立法院良好形象		20（根据实际赋分分行填列）		20		
	生态效益		……						
	经济效益		……						
	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5		5		

评价结果		良
绩效目标完成的指标（超标完成的指标需说明偏差原因）		1、全面提升审判质效。我院在2025年受理各类案件25417件，审（执）结21827件，结案率85.88%。2、加强了人民法庭建设，保障人民法庭的基础设施的维修维护，提供优质的审判环境，办公设备购置合格率达到100%，业务保障能力得到提升。3、资金支付及时，项目成本控制厉行节约。4、群众满意度得到提高。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与偏差程度		无
尚未完成的绩效指标原因说明		无
改进措施	1.对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与部门决算等的措施	加强预算管理，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避免项目支出和基本支出划分不准或预算支出和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进一步明确项目目标，根据目标要求，加大项目前期工作力度，做实项目实施方案，努力提高预算执行效果。细化预算，强化预算执行的刚性约束，加大项目的推进力度，提高预算执行率，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对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十条要求”》《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文件的措施	1、从严从紧编制预算，优化预算支出结构，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2、将所有收支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加大资金统筹力度，按照量力而行和讲究绩效的原则，合理安排符合规定的各项支出。3、加强预算支出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安全高效；严格执行“三公”经费管理相关规定，从严控制“三公”经费预算及支出。
	3.对制度完善、人员管理、资产配置等的措施	1、加强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规范专项资金管理、做到专款专用。 2、加强部门制度管理。完善和适时调整部门管理与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具体项目的实施方案和管理制度，健全管理程序，完善管理流程。
	4.其他措施	无

备注	评价结果分为四个等次，“优”等次：90 分（含）-100 分、“良”等次：80 分（含）-90 分、“中”等次：60 分（含）-80 分、“差”等次：60 分以下。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单位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07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8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